

##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 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共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本次会议的通知。

（三）、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聂如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主席肖会明先生、监事周芳女士、王常辉先生、丁维女士、李宗平先生、赵晖女士、袁桂玲女士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议案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公司关于租赁位于奎屯市阿克苏西路与团结街交汇处的商业房产开设超市大卖场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临 2014-038 号“公司关于租赁位于奎屯市阿克苏西路与团结街交汇处的商业房产开设超市大卖场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14日